# 司法局学党史工作总结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天地有情 更新时间：2025-01-16

*司法局是司法行政机关，司法局一般职能由区县级司法局实现，各级司法局隶属于上级司法行政机构，各区县司法局由设有区县的市级司法局垂直管辖，受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司法局学党史工作总结报告，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司法局学党史工...*

司法局是司法行政机关，司法局一般职能由区县级司法局实现，各级司法局隶属于上级司法行政机构，各区县司法局由设有区县的市级司法局垂直管辖，受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司法局学党史工作总结报告，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_TAG\_h2]　　司法局学党史工作总结报告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以来，区司法局认真贯彻落实学习教育相关要求，积极发动党员及干部职工开展学习教育活动，扎实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大力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迅速升温、全面铺开。

　>　一、基本情况

　　\*\*\*司法局现有4个党支部数，在册党员25人（第一支部5人，第二支部3人，第三支部3人，第四支部14人），对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4本学习资料做到人手一套，征订率达到100%。

　　深入开展民法典法治宣传活动，充分利用桃林沟桃花节、东村村庙会及第七届职工登高健步走等人流集中时间点，开展入村（社区）法治宣传43次，深入13个矛盾纠纷重点村开展法治宣传服务，对民营企业进行专项法治宣传活动4次，发放民法典书籍、人民调解知识手册、法律援助条例等宣传资料2.1万余份；组织律师和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律宣传志愿者深入到村（社区）开展民法典宣讲36场。

　　截止目前，共提供法律咨询1390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37件，其中刑事案件128件、民事案件8件、行政案件1件；值班律师提供法律帮助67件，协助办理认罪认罚案件60件。

　　积极打造公共法律服务“便民中心”，推行“窗口化、一站式”服务模式，安装触摸查询一体机1台、视频播放设施1台，中心大厅设立综合接待岗1个、人民调解岗1个、法律援助岗1个和法律咨询岗1个，并配有专职工作人员和轮流值班律师。

　　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智能化”建设，开通“\*\*\*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自开通至今2个月的时间，关注人数达到3367人，咨询人数125人次，法律援助在线申请7件，受理符合援助要求1件，是我局“不见面审批”的一个良好开端。截止目前，\*\*\*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已推送信息17次，共84条信息。

　　积极开展“调解七进服务三零”专项活动，在已有12个调解室的基础上，新成立荫营镇人民调解委员会驻希伯来购物中心调解工作室和驻九洲购物中心调解工作室，扩大调解覆盖面。同时，积极开展调解工作，曾冒雨入村实地勘察房屋排水情况，当场为当事人双方调解矛盾纠纷，并在之后多次进行跟踪回访，保证调解效果。截止目前，共调解案件360件，调解成功359件。其中婚姻家庭纠纷61件，邻里纠纷142件，交通事故纠纷53件，房产物业纠纷56件，损害赔偿纠纷6件，涉法涉诉纠纷1件，合同纠纷1件，其他纠纷40件，调解成功率99.7%，真正让“有纠纷找调解”理念深入人心，推动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特色亮点

　　1.制定周学习制度，严格按照学习计划开展党史学习；

　　2.推出便民利民八项措施，并在\*\*\*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进行公示；

　　3.深入开展民法典法治宣传活动。结合民法典颁布一周年，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和民法典“三融六进”法治宣传活动；组织律师和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律宣传志愿者开展民法典宣讲，推动民法典融入日常生活、融入基层治理、融入法治实践，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4.大力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工程。在全区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通过构建培训体系，创新工作机制，完善管理体系，为农村培养一批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家风和家庭美德的“法律明白人”队伍。发挥农村“法律明白人”示范引领作用，在宣传政策法规、引导法律服务、化解矛盾纠纷、参与社会治理等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

　　5.开展“法援惠民生”主题活动。积极回应民生诉求，实现法律援助咨询服务全覆盖，使法律援助惠及更多困难群众；努力增加办案数量，实现应援尽援，使符合条件的公民都能获得法律援助，平等享受法律保护。规范法律援助服务行为，优化服务流程，完善监管体系，不断提高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使法律援助的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加强法律援助便民服务平台建设，实现法律援助申请快捷化、审查简便化、服务零距离，为困难群众提供更加及时便利、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

　　6.开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进一步放宽经济困难标准，降低法律援助门槛，帮助更多低收入群众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生活和工作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加大对特殊群体的援助力度。为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残疾人、未成年人等重点群体提供精准法律援助服务。对行动不便的特殊人群可预约提供上门服务。对农民工继续开通免审核“绿色通道”，实行“三优先”原则。对军人军属实行优先受理、优先办理制度。简化法律援助审批手续，为军人军属寻求法律帮助提供优质服务。

　　7.打造公共法律服务“便民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推行“窗口化、一站式”服务模式，安装触摸查询一体机、视频播放设施，用于办理流程、法律知识和法律服务网点的宣传和导引；中心大厅设立综合接待岗、人民调解岗、法律援助岗和法律咨询岗等，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设置轮流值班律师，工作人员及服务人员全部要求亮牌挂牌上岗，负责为群众提供贴心接待服务和现场或上门解答咨询服务。

　　8.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智能化”建设。开通“\*\*\*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面向群众、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免费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及人民调解业务受理和精准普法宣传，让广大受众足不出户，咨询服务“零距离”。

　　9.开展“调解七进服务三零”专项活动。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调解七进服务三零”专项活动为载体，以设室、挂牌、亮标、值班等“四有”为抓手，通过组织司法行政工作人员和广大调解员开展“调解七进”活动即“进网格”、“进物业”，“进连锁企业”、“进综超市场”，“进法庭”、“进派出所”、“进信访大厅”，重点排查化解婚姻邻里、生产消费、矛盾集中等领域纠纷，努力控新治旧，让“有纠纷找调解”理念深入人心，逐步形成以人民调解为基础的大调解工作格局，推动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高质量发展。

　　10.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从制度层面解决企业和群众办证多、办事难、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感。

　　>三、存在问题

　　1.新党员名额不足，未充分充实支部力量；

　　2.\*\*\*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推广力度不足；

　　3.人民调解的力度还有待加强；

　　4.“法援惠民生”的活动的知晓度还需提升。

　　\*\*司法局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与党史学习教育有机结合，按照制定的学习计划有条不紊的开展各项学习工作，并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努力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诺言，以优异成绩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

**司法局学党史工作总结报告**

　　xx司法局认真贯彻中央、省、州纪委全会精神，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为主线，围绕“两个责任”的落实，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抓好上级安排部署的专项工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现将20xx年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加强学习教育，贯彻上级会议精神。

　　今年以来，州司法局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把《党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若干规定》等作为重要学习内容进行安排；各党支部组织传达学习了中央、省、州纪委全会精神；局党委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传达学习了国务院、省政府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和十二届州人民政府第一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原文学习了《中共xx委关于深刻汲取白恩培等严重违纪案件教训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工作的通知》，召开2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局纪委多次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组织观看《打铁还需自身硬》专题教育片，学习讨论《中共中央关于纪检监察干部部分违纪案例的通报》精神。通过加强学习教育，使大家进一步认清了形势，明确了任务，切实增强了领导干部的“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表示要坚定不移的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按照上级党委、政府和纪委的部署要求，狠抓各项工作落实，努力取得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成效，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二)强化工作措施，狠抓任务的落实

　　1、召开了20xx年度全州司法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在省、州政法工作和司法行政工作会议之后，2月24日迅速召开了全州司法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各县市司法局长、办公室主任，州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了会议。会议全面回顾总结了20xx年的工作，安排部署了20xx年的总体要求和具体工作目标任务。

　　2、签订20xx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局党委书记与党委班子其他成员、分管领导与州局机关13个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与州属23个法律服务机构负责人、科室负责人与科室22名同志，分别签定了《20xx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书》。

　　3、重视反馈意见，抓好整改落实。20xx年，州司法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被州委考核评定为合格等次，综合得分94.1分，反馈存在的主要问题是：1、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不到位，制度的落细落实有差距，未严格执行主要领导不直接分管人事、财务规定。2、纪委书记扶贫挂职期间，纪委未能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局党委高度重视反馈意见，针对存在的问题，结合20xx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制定了9条整改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和整改时限，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4、细化措施，明确工作任务。为了保证落实今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州司法局党委制定了《20xx年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计划》(楚司党发〔20xx〕8号)和《20xx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意见》(楚司党发〔20xx〕9号)，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要求，将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六个方面14项工作进行了责任分解，细化措施，明确了工作目标和要求。

　　5、实行责任清单，督促任务落实。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内容，对标对表制定了《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考核督查内容清单》，分别将党委书记、班子成员、科室、法律服务机构需要完成的工作任务进行细化、明确，于5月初印发，便于年初签订责任书的科室、机构及个人提早、准确的落实工作任务。

　　6、加强对机关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制定了《xx司法局机关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办法(试行)》，对州司法局机关所有在职在岗干部职工可能出现的7个方面情形，作为日常管理监督的主要内容，突出分级负责，从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谈话开始，体现了抓早抓小，对屡教不改的情形，制定了详细的处理流程，体现了违纪问责的严肃性和可操作性。经广泛征求意见，局党委会议审定通过，于20xx年7月1日起实施。

　　7。组织开展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活动。从20xx年6月22日至28日，组织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和律协党总支各支部全体党员，集中开展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六个一”活动：看一个警示教育基地、进行一次廉政谈话、上一堂专题党课、组织一次专题讨论交流、撰写一篇学习心得体会、签定一个廉洁自律承诺。

　　(三)认真抓好专项清理整治工作。

　　今年以来，按照上级的安排部署，对领导干部在社会组织企业兼职问题、“小金库”问题、“十二五”期间全州司法业务用房项目招投标问题、“吃空饷”和长期借调借用下级单位工作人员问题、集中倒查“带病提拔”的领导干部选拔任用过程，分别组织开展了专项清理整治工作，通过严格对照清理整治的内容和标准，认真开展自检自查，州司法局在五个专项清理整治中没有发现违规违纪的问题。

　　>二、存在问题

　　(一)制度的落细落实有差距，“不作为”、“懒作为”、“苦乐不均”的机关顽症仍然存在；

　　(二)纪检监察信息工作薄弱；

　　(三)对“四项谈话”制度重视不够，各责任主体存在懒谈、不谈、不记、不报的情况。

　　>三、下步工作重点

　　结合州司法局的实际，在下步工作中：一是要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以开展“基层党建提升年”活动为抓手，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促进管党治党向基层延伸；二是要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专项纪律检查，持续推进作风建设，重点是加强节假日期间纪律作风督查，严格规范公务用车、公务接待的程序和标准，并进行公示；三是要深入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用足用好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动辄则咎，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四是要严格执行日常工作纪律监督管理实施办法和岗位目标管理考核责任制，强化制度的执行力，促进管党治党严、紧、硬；五是强化责任意识，督促《中共xx司法局委员会关于对20xx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存在问题的整改措施》全部整改落实到位；六是围绕年初和州委签定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进一步梳理责任清单，逐条抓好工作任务的落实，强化督查考核和结果运用。

**司法局学党史工作总结报告**

　　今年以来，市司法局在市委、市政府和济宁市司法局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以服务“2711”工程为中心，以提升群众满意度为目标，强化法制宣传、法律服务、法律保障职能，大力推进依法治市进程，坚持把好维稳第一道防线，创新重点人群管控方式，努力提升法律服务水平，为我市经济发展、社会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现将今年以来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认真谋划、精心组织，扎实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一)精心组织实施“六五”普法工作。认真贯彻“六五”普法总体规划。制定了《XX市20XX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并印发至各党(工)委。按照济宁市司法局中期检查验收实施方案，认真做好“六五”普法中期检查验收准备工作。先后培树了检察院、河套社区、燕京啤酒、岳村小学等一批普法依法治理示范点。整理了“六五”普法开展以来的档案资料，编印了《XX市“六五”普法工作画册》，图文并茂的展示了“六五”普法工作三年来取得的成效，顺利通过济宁市“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中期检查验收。3月份，市x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孔令玉率人x工委委员、部分x代表和群众监督员对“六五”普法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专题视察，济宁市x常委会副主任商建设、副市长田志锋对我市普法工作进行视察，对我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取得的成绩和经验给予充分肯定。

　　(二)加强重点人群的法制宣传工作。依托“法律六进”载体，推进领导干部、公务员、青少年、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农民等重点对象法制宣传教育的深入开展。切实加大了广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学法力度，提高依法行政和执法水平，每年坚持举办领导干部普法考试，联合组织部、宣传部、人社局等单位，定于12月7日举办20XX年度全市机关干部、事业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参加的普法考试。不断加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加强与市x、市教育局的合作，积极参与x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青少年法制教育的议案讨论，将法制教育纳入学校总体教学计划，充分利用班团队活动、学生社团活动等活动载体，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11月份，在王庄镇中学开展以普法文艺演出为载体的宣传活动，以寓教于乐的形成为青少年上了一堂生动鲜活的法制宣传教育课。继续推进乡村(社区)普法宣传教育工作，部分镇街司法所举办了村(社区)两委干部法制宣传教育培训班，充分利用包村干部“党员联系户”活动之机，发放党员联系卡，并进行了走村入户法制宣传活动。

　　(三)积极开展各类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在全市大力营造良好的“六五”普法氛围，提高全民法律素质。充分利用“三八”妇女节、“3、15”消费者权益日等法制宣传日积极开展了各项法制宣传活动。5月份以来，市普法办邀请济宁市“六五”普法文艺演出团编排了一系列普法节目，利用镇街农贸大集时间到部分镇街巡回演出，并组织公证、律师、司法行政干部等开展各项法律咨询，发放宣传单5000余份，真正把法律知识送到广大人民群众身边。为充分发挥大众传媒的优势，提高法制宣传工作覆盖面和影响力。市普法办上半年共上报信息9篇。订购了30份《普法宣传资料》月刊，并及时发放到各镇街司法所及部分单位供学习宣传。精心设计制作了一组法制动漫展板，内容涉及婚姻、赡养、未成年人保护等法律法规。购置了一系列普法教育光盘，在XX市电视台党建频道开设了《圣城普法剧场》，在每晚黄金时间段播放普法专题片。积极参与广播电台“行风热线”栏目，并针对群众提出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解答，使普法工作能进一步贴近群众、贴近实际。

　>　二、突出重点、夯实基础，不断推进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

　　(一)大力开展“司法所”创建活动。进一步抓好司法所硬件建设。防山司法所新建办公场所，王庄、时庄司法所进行了扩建。根据济宁市司法局《司法所动态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努力创建了3个“五司法所”，4个“四司法所”，3个“三司法所”。进一步加大了司法所管理考核力度。开展了作风效能建设专项督查活动，将作风建设与队伍建设、效能建设有机结合，建立长效机制，不定时开展作风建设督查，人员素质和作风效能有了较大提升。20XX年新招录司法所公务员5名，确保每个司法所有2名以上公务员，并与镇街司法助理员配合使每个司法所人员不低于3人。9月5日，司法部基层工作司副司长范履冰、基层司司长助理李翔、基层司司法所处处长胡玉清在司法厅基层处吴明义处长、张文汇调研员的陪同下，来我市调研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参观了鲁城司法所与吴村司法所，调研组对于我市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二)积极开展人民调解“双争赢满意”活动。继续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今年以来共设立品牌调解室14个，表彰人民调解能手24人。加强人民调解制度建设。根据调解法要求进一步规范人民调解制度、程序和文书，统一编印《调解卷宗》1000余份，发放到各调委会。坚持人民调解员的业务培训。针对基层热点、难点社会纠纷进行了3次专题培训，切实加强了各级人民调解员应对敏感问题的能力。加大人民调解资金投入。3月份全面落实人民调解以案奖补，对上一年度以案奖补调解个案补贴金额22260元，补贴案件350件。积极发挥人民调解在全市重点工作中维稳作用。积极参与全市“2711”重点工程建设，共接待群众反映问题89起681人次，成功调处化解了多起矛盾纠纷。截止目前，全市各调解组织共调解矛盾纠纷342件，成功调处341件，制止群体性上访12件涉及143人次。6月初，吴村司法所与吴村镇卫生院联合成立了“吴村镇医患纠纷调解委员会”，加强了对医患纠纷调解。为使人民调解与民事审判工作的对接暨今后诉调联动工作更好发挥作用，XX市法院、市司法局联合成立的“诉调联动”工作中心，20XX年诉调联动工作中心调解员共参与调处诉前纠纷22件，调处成功14件，充分达到了息诉止争的良好作用。

　　>三、创新方法、注重实效，提升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水平

　　(一)大力开展“两优化一提升”活动。突出抓好社区矫正管理服务中心建设。突出“XX特色”，集中精力抓好社区矫正管理服务中心的设计和建设，投资20余万元，高标准建成一个集“管理、教育、服务”为一体的具有儒家文化特点的综合性社区矫正工作机构。该中心启用以来，较好地解决了以往对社区服刑人员的教育、疏导、训诫工作中，受工作人员和办公场所限制的问题，大大提高了社区矫正工作质量。突出抓好社区矫正管理队伍建设。积极与市编办等部门沟通协调，正式设立了“社区矫正科”。积极做好物质保障，为司法所人员配备警服，并安装视频监控。突出抓好重要节点的安全管控工作。重要节点期间，全力抓好社区矫正人员“五个活动”。即开展一次集中报到教育活动;开展一次家访活动;开展一次帮扶走访活动;开展一次重点人员排查活动;开展一次送祝福活动。通过活动的开展进一步促进了社区矫正人员安全稳定。突出抓好重点人群管控工作。认真执行风险评估和分级管理办法，周密安排部署，对全市300多名社区矫正人员进行了风险评估，划分等级，实行分级管理。对50多名社区矫正人员重点管控人员实行专人专管。突出抓好儒家文化特色教育学习。用“做孔子后人，习圣人礼仪”为主题的文化倡导，持续不断地抓好社区服刑人员的“五课”教育。即抓好社区矫正人员无缝对接第一课;抓好片区社区矫正人员报到教育第二课;抓好针对性时事政治教育第三课;抓好司法所每月报到教育第四课;抓好社区矫正人员典型教育第五课。

　　(二)强力实施教育改造和安置帮教“一体化”工程。根据济宁市局工作部署，及时印发《XX市教育改造与安置帮教一体化工程延伸帮教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文件，于3月16日召开全体司法行政人员会议，进行了动员部署，明确工作事项，签订帮教协议书。以司法所为单位组织人员到监狱开展送温暖送关爱活动。抓好刑释解教人员系统管理运行，对我局新进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按照市局指示及时对各司法所进行了调度，对没有信息专管员的单位协调增加人员，明确专管员。抓好刑释人员帮扶活动，继续对生活困难的刑释解教人员开展“面对面、一帮一”帮扶活动。截止目前，全市20XX年新接收社区矫正人员181人，解除133人，在册共计341人。定位88人，请假6人。社会调查50件，其中法院委托23件，监狱委托27件，全部被委托机关采用。集中教育两次100余人，个别教育30余人。帮扶救助13人。20XX年新接收刑释人员180人，其中监狱释放47人，在册共计657人。服刑在教人员信息录入共计120人，其中，接收并核对监狱预释放信息70条，核实成功111人。社会救助2人。重点做好两类特殊人群重新犯罪的预防工作，社区矫正人员、刑释解教重新犯罪率均为零，管控成效明显。

　　>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断提升法律服务质量

　　(一)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开展工作。积极参与“2711”重点工程建设，努力完成康居路中段工程建设。在去年完成主路面建设的基础上，今年采用了土地置换方式完成人行道、绿化、路灯、热力管线改造等建设任务，目前此项工作已接近尾声。积极参与创建卫生城市工作。根据创卫指挥部工作要求，采取网格化管理模式，明确责任、细化分工，严格落实“早七晚九”工作制度，全体人员和所有车辆全部靠上，强力推进五马祠街片区的创卫工作。加强教育引导，与市行政执法局联合行动，对责任区内商户业主进行再动员，充分调动群众参与创卫的积极性;开展集中清理，集中对责任区墙根、树坑、夹道、城墙马道、护城河沿等处进行清理，清运垃圾10余车，确保不留卫生死角;落实“三包”责任，在与各商家充分沟通说明相关内容的前提下，现已与所负责区域内的300余家临街店铺逐一签订了“门前三包”责任书;收集意见建议，完成了责任区内卫生设施、道路状况等方面的调查摸排，收集整理出群众意见建议20余条并已及时上报创卫指挥部;争取多支持，形成我市第一个志愿者协会创卫示范街，加大宣传力度，向各商家积极宣讲创卫要求及意义、散发创卫倡议书，并普及了有关消费者权益保x、环境保x及食品安全法等法律知识，进一步提高了创卫工作知晓率。

　　(二)为全市提供优质法律服务。积极开展律师服务中小微企业活动。充分发挥律师职能作用，创新律师服务中小微企业方式、方法，不断提升律师服务经济发展水平，积极开展律师服务中小微企业活动。进一步加强经济和信息化局的沟通协调，联合出台《关于开展律师服务中小微企业活动的通知》，制定科学有效的法律服务方案，积极开展中小微企业巡回大讲堂、举办专题法律讲座和法律体检活动，统一制定的《中小微企业法律体检项目》。帮助企业及时发现、解决规范治理和依法经营方面存在的问题，为中小企业提供法律帮助。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体检，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法律顾问单位数量明显提升。今年以来，各法律服务机构办案数量、顾问单位数量、业务收费有了较大提高，各法律服务机构共代理诉讼事务1321件，非诉讼事务712余件，调解纠纷609件，解答法律咨询1900余人次，业务收费达360万元。

　　(三)大力开展律师“服务质量提升年”和基层法律服务“抓、强、促”主题教育活动。在律师行业认真组织案卷质量评查活动，进一步加强对律师执业活动的监督指导，规范律师执业行为，提升服务质量，着力塑造我市律师行业诚信服务、执业为民的良好形象。实统一的档案装订样式，为全5个律师事务所、10个基层法律服务都配备了档案装订机。10月中旬对全市执业律师案卷进行评查，依据省评查标准，对不合格的案卷进行了整改，切实做到了以查促改进，以评促工作，使我市律师档案管理工作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在全市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开展了“抓、强、促”主题教育活动。大力推动“一镇一所”工作进程，扎实开展“所所”结对工作，在未设立基层法律所镇街司法所设立接待站，实行未设立基层法律服务所镇街派驻基层法律服务人员制度，进一步实现了基层法律服务所全方位覆盖。重新签订了“所所”结对共建协议，鼓励司法所与基层法律服务在案源、经费上实行结对共建，形成合力大力拓展村居法律顾问单位，努力在服务与收费上有大提升。7月18日，司法部律公司副巡视员丘征、司法部律公司综合与基层法律服务处处长刘长青在山东省司法厅基层工作处副处长樊庆生陪同下，调研XX市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调研组先后实地查看了XX市三家基层法律服务所基础设施建设情况，认真查阅档案卷宗、收案收费记录等资料。调研组对XX市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四统一”建设工作给予给予了高度评价。

　　(四)不断拓展服务领域，做大做强公证工作。积极拓展公证服务领域，巩固拓展农行公证业务。进一步加强与市农业银行沟通协调，大力拓展了农业银行借款合同公证，今年共办理上述借款合同公证194件，累计标的额3450万元，在小额农户借款合同公证的基础上，拓展了大额抵押借款合同公证。稳步做好招投标公证业务。自开展招投标公证业务以来，加强与招投标管理办公室的联系，共同制定了规范的招投标公证程序、统一了公证费收取办法，使得招投标公证业务稳步前进。今年，累计收取招投标公证费15、07万元，占今年总收费的13、8%。招投标公证业务的规范既提升了公证服务质量，又彰显了良好的公证形象。积极服务房产交易公证业务。极拓展房地产交易领域中的各类公证事项，服务民生，服务群众。在市房地产交易大厅专设了公证人员，积极宣传公证在房地产交易大厅办理房产交易、过户等业务中发挥的作用，今年共受理有关房地产继承公证45件，收取公证费6、55万元，占今年总收费的6%。积极规范国有土地招拍挂公证业务。一是办理国有土地网上挂牌现场监督公证业务，二是办理有关成交确认书公证，三是办理有关合同公证。今年共办理有关国有土地招拍挂、矿产资源拍卖、土地复垦公证共45件，收取公证费30、23万元，占全年总收费的34、6%。今年以来，共办理各类公证业务1885件(民事1043件、经济420件、涉外416件、涉台7件、涉港澳台2件)同比(1458件)上升29%，业务收费87、36万元，同比(72、8万元)上升20%。20XX年8月市公证处荣获“山东省优秀公证处”称号。

　　(五)强化工作措施，确保法律援助办案数量与质量的双提升。办案数量全面提升。为完成市中心下达的300件法律援助任务，XX市早着手、早动员，及时召开会议，下发《20XX年XX市法律援助办案数量细化分配的通知》，将目标任务数细化分配到市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及5个律师事务所和10个基层法律服务所，并对各机构办案情况月通报、月督办。截止到目前，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19件，结案294件，其中资深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5件。办案质量全面提升。不断加强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管理，建立案前、案中、案后全方位监控体系。建立法律援助案件旁听制度，按照目标任务数2%的比例，对承办人在开庭审理案件过程中的辩护(代理)表现、适用法律、承办态度、庭审效果等进行评价和监督，确保办案质量。建立案件回访制度，按照市局要求，确保20%回访比例，征求受援人对法律援助案件的意见建议。开展质量监督活动，将审查、受理、承办、归档标准化和制度化，在五月、十月集中开展案件质量评查活动，对结案案卷打分并评出合格、优秀等次，以案卷归档的规范化推进办案质量的提高。建立法律援助案件投诉查处机制，设立专门的投诉查处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对于投诉举报的问题，一经查实，严肃处理，除在考核中扣除相应分值外，取消年度评先树优资格，截止到目前法律援助保持“零投诉”。

　>　五、转变作风、提升效能，进一步加强班子队伍建设工作

　　(一)抓班子带队伍，狠抓工作作风的转变。严格落实“七条禁令”和XX两办《关于进一步严肃十项工作纪律的通知》，制定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督查通报制度、局班子成员每日带班制度，制定下发了《司法所规范管理和严肃纪律的通知》等十二项规定，实行每个工作日两点名制度，严格落实目标考核责任制，做到月月有计划、周周有安排、天天记日志。倡树“马上就办”工作理念以及“五加二、白加黑”和“天天一线工作法”，严格落实全市干部作风建设会议精神和“8、36、7”纪律要求。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集中开展了中层干部作风整顿活动。

　　(二)强素质树形象，加强班子队伍建设。认真把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制定了干部职工年度培训计划，通过学习教育引导干部职工和法律服务工作者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想信念，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挥班子集体的领导作用。分级分类分阶段组织好人民调解、法制宣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服务等业务培训工作，邀请专家、教授、社会工作者开展理论教育、职业道德、从业纪律、文明礼仪等培训教育活动。支持鼓励司法行政干部参加全国司法考试，与三校名师学校联合举办的司法考试远程教育培训班，为报考司法考试人员统一购买了学习书籍，对取得律师资格的人员进行奖励，不断提高队伍法律化水平。加强与市委、组织、人社等部门的沟通协调，今年以来，增设了纪检组长职位，并及时调整1名副科级干部为纪检组长，明确了1名司法所所长为副科级，提拔1名中层干部，新招录人员5名。健全中层干部交流机制，根据工作需要对部分科室、司法所的工作人员进行了交流调整，交流调整中层干部4名，共调整司法所长2名、副所长4名，通过加强一系列干部队伍建设和推进干部轮岗交流活动，进一步激发了干部队伍的活力。

　　明年工作计划

　　XX市司法局20XX年工作主要做好以下五项工作：

　　一是高标准做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推进“六五”普法工作，以“法律六进”工作为总抓手，推动“法治XX、法治单位”向全方位、宽领域、深层次迈进，培养一批法治创建典型。进一步做好“两室两窗口”、“民主法治示范村”、“依法治校示范校”、“诚信守法企业”等创建活动。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争取新培树一批济宁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和“遵纪守法光荣校”。以“法治文化”建设项目为主题，重点抓好我市法制广场的建设，突出普法工作针对性和特色。

　　二是继续推进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年内争取司法所全部达到3以上标准。加大考核力度，从队伍建设、制度建设、工作机制建设、档案规范管理建设等方面入手，对司法所实行工作目标考核。积极参与“综治中心”建设，更好地履行各项法定职责，促进司法所建设。推进人民调解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人民调解委员会、学习、例会、登记、考评、统计、档案管理等各项制度。严格按照市局确定的调解协议制作范围、内容和要求，规范制作调解协议，协议书一案一档，按规定备案。认真落实人民调解以案奖补工作机制，及时发放人民调解以案奖补资金。

　　三是加强社区服刑和刑释解教等特殊人员管理。按照《山东省社区矫正执法工作规范》要求，抓好社区矫正人员执法工作规范化落实，抓好社区矫正管理工作规范化运行，高标准抓好社区矫正档案规范化建设，大力开展社区矫正人员帮扶求助活动。完善社区矫正判前社会调查和罪犯假释前社会调查和无缝衔接机制，确保重新违法犯罪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认真履行特殊人群专项组组长职责，加大安置帮教对象的帮扶力度，提升安置帮教基地建设水平。

　　四是进一步提升法律服务工作水平。按照应援尽援的要求，进一步放宽经济困难审查标准，进一步扩x律援助覆盖面，加x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力度，提高案件旁听率和回访率，进一步强化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督管理力度，提高群众满意率。整合律师、公证、法律服务工作力量，发挥好“2711”工程法律服务团的作用，扩大政府、镇街、村居、企业、法律顾问的覆盖面。指导政府法律顾问着重在招商引资、市政建设、文化建设等方面提供有效地法律服务工作。

　　五是不断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深化党的十八大精神群众路线和廉政建设教育活动，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完善并落实好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司法行政干部业务培训和教育管理，规范执法执业行为。加强基层队伍建设，增加司法所工作人员力量。加强基层基础设施，积极争取各级支持，硬件设施再上新台阶。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